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科迪乳业；证券代码：002770）于2020年3月30日、3月31日、4月1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目前不存在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

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2020-001号），《2019年度业绩快报》记载2019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目前，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业绩快报不存在较大差异；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日